

## 開放文學 – 推理探案 – 包公案 – 龍圖公案 第七十一則 江岸黑龍

話說西京有一姓程名永者，是個牙儂之家，通接往來商客，令家人張萬管店。凡遇往來投宿的，若得經紀錢，皆記了簿書。

一日，有成都幼僧姓江名龍，要往東京披剃給度牒，那日恰行到大開坡，就投程永店中借歇。是夜，江僧獨自一個於房中收拾衣服，將那帶來銀子鋪於牀上。正值程永在親戚家飲酒回來，見窗內燈光露出，近前視之，就看見了銀子，忖道：這和尚不知是哪裡來的，帶這許多銀兩。正是財物易動人心，不想程永就起了個惡念。夜深時候，取出一把快利尖刀，推開僧人房門進去，喝聲道：「你謀了人許多財物，怎不分我些？」江僧聽了大驚，措手不及，被程永一刀刺死，就掘開牀下土埋了屍首，收拾起那衣物銀兩，進房睡去。次日起來，就將那僧人銀兩去做買賣。未數年，起成大家，娶了城中許二之女為妻，生下一子，取名程惜，容貌秀美，愛如掌上之珠。年紀稍長，不事詩書，專好遊蕩。程永以其只得一個兒子，不甚拘管他，或好言勸之，其子反怨恨而去。

一日，程惜央匠人打一把鼠尾尖刀。驀地來到父親的相好嚴正家來。嚴正見是程惜，心下甚喜，便令黃氏妻安頓酒食，引惜至偏舍款待。嚴正問道：「賢姪難得到此，父親安否？」

惜聽得問及父親，不覺怒目反視，欲說又難於啟口。嚴怪而問道：「姪有何事？但說無妨。」惜道：「我父是個賊人，姪兒必得要刺殺之。已準備利刀在此，特來通知叔叔，明日便下手。」

嚴正聽了此言，嚇得魂飛天外，乃道：「姪兒，父子至親，休要說此大逆之話。倘要外人知道，非同小可。」惜道：「叔叔休管，管教他身上掘個窟窿。」言罷，抽身走起去了。嚴正驚慌不已，將其事與黃氏說知。黃氏道：「此非小可，彼未曾與父說知，或有不測，尚可無疑。今既來我家說知，久後事露如何分說？」嚴正道：「然則如之奈何？」黃氏道：「為今之計，莫若先去官府，方免受累。」嚴正依其言。次日，具狀到包公衙內首告。

包公審狀，甚覺不平，乃道：「世間那有此等逆子！」即拘其父母來問。程永直告其子果有謀弑之心。究其母，母亦道：「不肖子常在我面前說要弑父親，屢屢被我責譴，彼不肯休。」

拘其子來根勘之，程惜低頭不答。再喚程之鄰里數人，逐一審問，鄰里皆道其子有弑父之意，身上不時藏有利刀。包公令公人搜惜身上，並無利刀。其父復道：「必是留在睡房中。」包公差張龍前到程惜睡房搜檢，果於席下搜出一把鼠尾尖刀，回衙呈上。包公以刀審問，程惜無語。包公不能決，將鄰里一干人犯都收監中，退入後堂。自忖道：彼嫡親父子，並無他故，如何其子如此行兇？此事深有可疑。思量半夜，輾轉出神。將近四更，忽得一夢。正待喚渡船過江，忽江中出現一條黑龍，背上坐一神君，手執牙笏，身穿紅袍，來見包公道：「包大人休怪其子不肖，此乃是二十年前之事。」道罷竟隨龍而沒。包公俄而驚覺，思忖夢中之事，頗悟其意。

次日升堂，先令獄中取出程某一干人審問。喚程永近前問道：「你的家私還是祖上遺下的，還是自己創起的？」程永答道：「當初曾做經紀，招接往來客商，得牙錢成家。」包公道：「出入是自己管理麼？」程永道：「管簿書皆由家人張萬之手。」包公即差人拘張萬來，取簿視之，從頭一一細看，中間印寫有一人姓江名龍，是個和尚，於某月日來宿其家，甚注得明白。

包公憶昨夜夢見江龍渡江的事，豁然明白，就獨令程永進屏風後說與永道：「你子大逆，依律該處死，只你之罪亦所難逃。

你將當年之事從直供招，免累眾人。」程永答道：「我子不孝，既蒙處死，此乃甘心。小人別無什么事可招。」包公道：「我已得知多時，尚想瞞我？江龍幼僧告你二十年前之事，你還記得麼？」

程永聽了「二十年前幼僧」一句，毛髮悚然，倉皇失措，不能抵飾，只得直吐招供。包公審實，復出升堂，差軍牌至程家客舍睡房牀下，果然掘出一僧人屍首，骸骨已朽爛，惟面肉尚留些。包公將程永監收獄中，鄰里干證並行釋放。因思其子必是幼僧後身，冤魂不散，特來投胎取債，乃喚其子再審道：「彼為你的父親，你何故欲殺之？」其子又無話說。包公道：「赦你的罪，回去別做生計，不見你父如何？」程惜道：「某不會做什生計。」包公道：「你若願做什麼生理，我自與你一千貫錢去。」惜道：「若得千貫錢，我便買張度牒出家為僧罷了。」包公信其然，乃道：「你且去，我自有的處置。」次日，委官將程永家產變賣千貫與程惜去。遂將程永發去遼陽充軍，其子竟出家為僧。冤怨相報，毫髮不爽。